

彰化縣和美鎮和美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 課程發展委員會第三次會議

壹、開會時刻：民國 115 年 4 月 8 日星期三 下午 13 時 30 分

貳、開會地點：立德二樓會議室

參、議程：

一、主席致詞

二、家長會長致詞

三、業務報告

四、討論提案：

(一)案由：擬調整本校「115 學年度教科書評選作業說明會」辦理方式，由原「全校統一說明會」調整為「各學年/領域彈性預約說明」，提請 討論。

提案人：教學組長

說明：

1. 現況分析：過去採取全校統一辦理方式，雖具備形式公平性，但全體教師動員耗時較長，且廠商報告內容往往無法兼顧各年級段之教學重點，導致評選參考價值受限。
2. 辦理規劃：為提升評選效能，改由各書商業務代表於指定期間內，與各學年主任或領域召集人預約，利用學年會議或空堂時間進行小組深入說明，使老師能針對該年段之課程銜接、教具配套進行實質詢答。

決議：出席委員 10 票同意，1 票不同意。照案通過。

(二)案由：本校擬申請 115 學年度「推動書法教育整體計畫案」-子計畫 2「設置書法教學特色學校」，115 學年度書法教學課程規劃於彈性課程時間實施，提請審議。

提案人：教學組長

說明：關於本校申請 115 學年度「設置書法教學特色學校」，其書法教學課程規劃於三、四年級彈性課程時間實施(每學期 10 節課，採隔週上課)，敬請提出及討論。

決議：出席委員 10 票同意，1 票不同意。照案通過。

五、臨時動議

六、主席結論

七、散會

承辦人

教務主任

校長

教師兼
教學組長 詹慧君

教師兼
教務主任 黃必昌

教師兼
教務主任 黃必昌

代

114 學年度第三次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簽到表

時間	115 年 4 月 9 日(三)13:30PM		地點	立德二樓會議室
出席者	校長	請 假	家長會代表	
	教師會代表	梁世昌	教務主任	黃中昌
	學務主任	柯從良	總務主任	張連發
	輔導主任	陳昕言	教學組長	詹慧君
	一年級代表	陳秋姣	二年級代表	黃麗雅
	三年級代表	施佩君	四年級代表	蔡玉爐
	五年級代表		六年級代表	李如
	語文領域代表	謝淑惠	數學領域代表	洪慧娟
	自然領域代表		社會領域代表	陳弘安
	健康與體育領域代表		藝術與人文領域代表	
	特教領域代表	梁世昌	綜合活動領域代表	黃雅莉
列席			紀錄	詹慧君
主席	黃中昌			